

证券代码：603166

证券简称：福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7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达集团”）于2026年1月14日发行完成了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，实际发行规模为4.70亿元，债券期限为3年，标的股票为福达集团所持有的公司部分A股股票，债券简称为“26福达EB”，债券代码为“137197.SH”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根据有关规定和《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约定，本期债券将于2026年7月15日进入换股期，换股期限自发行结束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期债券摘牌日前一交易日止，即为2026年7月15日起至2029年1月12日止，目前本期债券的换股价格为17.30元/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福达集团（含本期债券担保及信托专户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79,114,84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8.72%。其中福达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43,134,040股，持股比例为53.15%。进入换股期后，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换股以及实际换股数量存在不确定性，福达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可能因债券持有人选择换股而减少；经测算，假设本期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交换公司债券全部用于交换公司股票，换股后福达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期债券换股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期债券的换股情况，并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

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0 日